湖北科技学院文件

湖科科〔2016〕27 号

关于选定湖北科技学院优秀科研创新、应用型研发团队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了加强我校科研创新团队、应用型研发队伍建设，加速学科、人才资源重组，结合学校转型发展需要，围绕协同创新发展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改革任务，凝聚并稳定一批优秀的研究群体，形成优秀人才的团队效应，培养和扶持具有创新能力的人才，构建目标一致、团结协作的创新团队，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服务地方能力，推进学校创新体系建设。学校研究决定，择优建设一批校级优秀科研创新、应用型研发团队。

依据《湖北科技学院科技创新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湖科科〔2016〕15 号）要求，经团队申请，单位推荐，学校学术委员会评审，报学校研究决定批准基础教育研究创新团队等 6 个为优秀科研创新团队，光电工程技术研发团队等 6 个为应用型研发团队，具体名单及资助金额见附件。

团队建设期为五年，学校按《湖北科技学院科技创新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湖科科〔2016〕15 号）或签订的目标合同对团队进行中期考核和终期验收，根据考核结果，决定是否继续资助。

团队依托单位负责团队的科研场地、重要设备设施的安排与调整方案的审定、建设和工作情况的检查、督促、团队有关数据资料的收集、报送、对团队成员承担的教学任务、科研任务及其他工作实行统筹管理。

团队负责人负责制定团队科技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，提出团队的研究内容、措施和目标，并组织落实，在遵守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制定适用于本团队内部管理的规章制度。

团队应加强对外合作和学术交流，保持活跃的工作状态。成员之间应加强合作，只有合作的成果和与本团队的研究方向一致时，方可纳入本团队的研究成果确认范围，积极争取高级别科研项目和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。

团队资助经费管理按《湖北科研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湖科科〔2016〕2 号）执行，团队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。

附件：1. 优秀科研创新团队名单

2. 应用型研发团队名单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湖北科技学院

2016 年 12 月 20 日

湖北科技学院办公室　　2016 年 12 月 20 日印发

附件 1：

优秀科研创新团队名单

序号	团队依托单位	负责人	主要人员	团队名称	资助经费（万元）
1	教育学院	吴亚林	邹　强、刘宗南、王亚平 杨红霞、徐蕾	基础教育研究创新团队	3
2	资源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	朱俊成	钟儒刚、陈　志、何国松 杨益明、张　敏	城市与区域可持续发展研究创新团队	5
3	工程技术研究院	周国鹏	曲荣海、邓长虹、卢社阶 邓方雄、田凤霞	高效电机及其系统创新团队	5
4	基础医学院	马　萍	杨　旭、武　阳、钱文斌 廖文莉、晏　彪	环境-免疫与神经系统疾病创新团队	5
5	艺术与设计学院	彭　劲	罗　彬、熊　芳、王　活 汪艳荣、蔡玲俐	鄂南传统建筑保护与传承研究创新团队	3
6	基础医学院	胡旺平	朱海丽、胡美纯、焦　铭 丁洁琼、刘婷婷	神经系统疾病基础研究创新团队	经费自筹

附件 2：

应用型研发团队名单

序号	团队依托单位	负责人	主要人员	团队名称	资助经费（万元）
1	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	陈洪国	史玉敏、邹晶晶、杨　洁曾祥玲、孙海军	桂花产业研发团队	3
2	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	徐四六	程正则、邓文武、胡正龙、阮诗森、薛丽	光电工程技术研发团队	3
3	非动力核技术研发中心	李月生	孙绍发、刘　义、黄俊潮杨红、吴哲仁	智能水凝胶敷料产业研发团队	3
4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戴文华	王忠友、厉阳春、桂学勤、卢社阶、钟良骥	物联网工程技术研发团队	3
5	艺术与设计学院	彭　劲	徐义平、黄洪澜、王万泉罗　彬、齐铁军	文化艺术产业研发团队	3
6	药学院	闵　清	吴基良、黄胜堂、胡春弟、欧阳昌汉、袁侣明	创新药物研发团队	3